



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文化局及土地工務運輸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9 月 19 日第 828/E667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6 年 9 月 12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9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1. 海事及水務局日常會對路環荔枝碗地段進行安全巡查，如發現設施中有部件鬆脫或其它相關的狀況，會即時協調相關部門跟進處理，以保障居民和旅客的安全。
2. 海事及水務局在日常巡查時，如發現有關地段內設施或船廠結構的安全狀況有變化，會聯同土地工務運輸局到現場進行安全評估，如有即時危險，海事及水務局會立即協調相關部門作出跟進處理。
至於文化局會以即將移交予該局的船廠及相關設施作為切入點，優先以呈現荔枝碗船廠區歷史、造船業工藝傳承以及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為主要方向，開展保育及活化工作。
3. 海事及水務局近期亦曾因應有船廠設施的部件鬆脫，經聯同土地工務運輸局進行評估後，由消防局協助清除了有危險部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海事及水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

件。海事及水務局未來會繼續與相關部門，對設施適時進行評估和相應的跟進處理，以保障居民和旅客的安全。

海事及水務局局長

黃穗文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